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2 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 (2021-02)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及相关规定，现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2 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各类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类型	交易时间	交易对手	交易概述	交易金额	分类合并	合计
资金运用类	2021 年 2 季度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1.6412	17.9840	28.4417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0.2325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0.110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9.0000		
		上海梵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增资（我司控股子公司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作为其控股子公司的该关联方增资）	7.0000		

保险 业务类	2021年2 季度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费	0.4146	9.4855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费	0.4529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再保险分出保费	5.794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互相代理保险业务	2.8233		
提供 货物或 服务类	2021年2 季度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享分摊费用	0.7123	0.9722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年金及养老保障业务咨询费	0.0599		
		上海梵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运营费(我司控股子公司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作为其控股子公司的该关联方发生交易)	0.2000		

注：以上交易含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但控股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或已受行业监管的金融机构的除外。控股子公司的判断标准依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